
证券代码：600603 证券简称：ST 广物 公告编号：2025-037

广汇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5年5月15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 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5 年 5 月 15 日 15 点 30 分

召开地点：新疆乌鲁木齐市天山区新华北路 165 号中信银行大厦 40 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5 年 5 月 15 日

至2025 年 5 月 15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

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 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	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4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议案	√
5	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6	公司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
7	关于变更独立董事并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
8	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9	关于公司监事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10	关于变更公司董事暨提名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 1-9 已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

2025 年 4 月 23 日，广汇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了第十一届董事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并召集召开 2024 年年度

股东大会。4月24日，合计持有50.16%股份的股东新疆广汇实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股东大会召集人。股东大会召集人临时提案添加至本公告。

临时提案的具体内容

鉴于公司董事赵强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职，公司控股股东新疆广汇实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提名推荐李江红女士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职期限与本届董事会期限一致。现将《关于变更公司董事暨提名董事候选人的议案》作为临时提案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李江红女士个人简历如下：

李江红，女，1974年6月出生，大专学历，中级会计师。现任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新疆广汇实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财务总监，广汇汽车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曾任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新疆广汇实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监事、财务副总监、财务管理中心总经理、副部长、部长助理等。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4、7、10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 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

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 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 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0603	ST 广物	2025/5/8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 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手续：

（1）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进行登记。

（2）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股东账户卡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进行登记。

（3）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或法定代表人其他身份证明文件、法人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

（4）法人股东委托他人出席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法人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或法定代表人其他身份证明文件（加盖公章）、法人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授权委托书由股东授权他人签署的，授权签署的授权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应当经过公证。由股东本人或者股东单位法定代表人签署或盖章的授权委托书则不需要公证。异地股东可以用信函（信封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或传真方式登记，参会当日须凭证件原件进行登记确认方可视为有效登记。现场参会股东或其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请在登记时间内进行会议登记。

2、登记时间：

现场出席会议股东请于 2025 年 5 月 13、14 日上午 10：00—13：30，下午 15：30—19：00 到公司证券部办理登记手续。

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登记。

信函或传真登记时间：2025 年 5 月 13、14 日上午 10：00 至 19：00

（信函登记以当地邮戳为准）。

3、登记地点：新疆乌鲁木齐市天山区新华北路 165 号中信银行大厦 40 楼证券部。

邮编：830000

六、 其他事项

联系人：王勇

联系电话：0991-6602888

传真：0991-6603888

现场会议预计会期半天，与会股东及代理人食宿、交通等一切费用自理。公司股东大会不发放任何参会礼品（含有价币券）。

特此公告。

广汇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 年 4 月 25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广汇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5 年 5 月 15 日召开的贵公司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4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议案			
5	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6	公司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7	关于变更独立董事并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8	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9	关于公司监事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10	关于变更公司董事暨提名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